中國文學系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紀錄

時 間：107年12月19日(星期三)中午12：00

地 點：J406會議室

主 席：陳茂仁主任 記錄：廖淑員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**壹、主席報告**

**貳、工作報告**

 一、依學校通識會議決議，本系須提供大學國文學生學習成效說明，大學國文I、大學國文Ⅱ成效由大學國文計畫辦公室提供。大學國文Ⅲ－應用文由系辦提供，於開學第1週感謝授課教師已提供前測成績，為簡化程序，後測成績以期末考成績呈現，請老師於學期結束後2週內送回後測成績（送電子檔，同第1次成績處理模式，試卷亦請回傳系辦，可於開學後送）。後測題目及施測方式老師自訂。大學國文Ⅲ－應用文授課班級及教師一覽表如附件【P3】

**參、提案討論**

**提案一**

案由:修訂本系日、夜間碩士班修讀規定【第八條】，有關參加校內外相關研習（不含線上研習）及講座是否可承認為學術會議乙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碩士班學生提議，建請放寬參加校內外學術會議等相關規定。建議將校內外相關研習（不含線上研習）及講座亦可承認為學術會議。

二、「國立嘉義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班研究生修讀規定」、「國立嘉義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專班研究生修讀規定」如附件【P4-5】。

決議：

一、碩士班研究生修讀規定【第八條……參加校內外學術會議十次(校外至少五次)等相關規定。】修正為【第八條……參加校內外學術會議十次(**與本系所相關的學術研討會及與碩士論文相關之研習會，其中學術研討會至少5場**)等相關規定。】

二、碩士專班研究生修讀規定【第八條……參加校內外學術會議六次(校外至少三次)等相關規定。】修正為【第八條……參加校內外學術會議六次(**與本系所相關的學術研討會及與碩士論文相關之研習會，其中學術研討會至少3場**)等相關規定。】

三、修訂後之「國立嘉義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班研究生修讀規定」、「國立嘉義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專班研究生修讀規定」如附件【P15-16】。

**提案二**

案由: 請確認第五屆宋代國際學術研討會辦理時間、地點及任務分組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:

一、第五屆宋代國際學術研討會目前籌辦進度如下：

 1.預定辦理日期：會議期間為108年5月24日（星期五）、5月25日（星期六）

 兩日，5月26日（星期日）為文化參訪。

 2.辦理地點：本校民雄校區人文館4樓407視聽教室。

 3.預計邀稿31篇。

 4.邀請國外學者總計11人，含大陸學者7人、日本學者1人、新加坡學者1人、韓國學者2人，國內學者24人與會。

二、檢附「第六屆中國小說與戲曲國際學術研討會」分組名單，如附件【P6】，請卓參。

三、第五屆宋代國際學術研討會計畫書如附件【P7-14】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第五屆宋代國際學術研討會分組名單，如附件【P17】。

**肆、臨時動議：無**

**伍、散會：下午2時30分**